**关于就《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**

　　按照国家金融业对外开放的统一安排，落实中美第一阶段经贸协议，进一步扩大证券基金业对外开放，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法规，我会拟对《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》进行修订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　　1.登陆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（http://www.moj.gov.cn、http://www.chinalaw.gov.cn），进入首页主菜单的“立法意见征集”栏目提出意见。

　　2.登陆中国证监会网站（网址：http://www.csrc.gov.cn），进入首页右侧点击 “公开征求意见”栏提出意见。

　　3.传真：010-88061446。

　　4.电子邮箱：jigoubu@csrc.gov.cn。

　　5.通信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中国证监会机构部，邮政编码：100033。

　　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23日。

中国证监会

2020年5月9日

附件1：[《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](http://centrum.hhp.com.cn/newlaw/20200515005_01.pdf)

附件2：[关于《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起草说明](http://centrum.hhp.com.cn/newlaw/20200515005_02.pdf)

信息来源：<http://www.csrc.gov.cn/pub/zjhpublic/zjh/202005/t20200509_376034.htm>